

書叢文散家名國家外

曼斯菲爾德  
書信日記選

百花文藝出版社

I GUO MING JIA SAN WEN CONG SHU

I561.65  
6442

(英) 曼斯菲爾德著

# 曼斯菲爾德書信日記選

陳家寧 編

楊 陽 印京華 陳曉莉  
孫怡青 孫 晨 陳家寧

譯

百花文藝出版社

[津]新登字(90)002号

**曼斯菲尔德书信日记选**

(英)曼斯菲尔德著

陈家宁等译

---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30号)

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350×1092毫米 1/32 印张6 1/4 插页2 字数127,000

1991年3月第1版 1991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00

---

ISBN 7-5306-0713-8/I·630 定价：4.45元

## 内 容 提 要

曼斯菲尔德是我国读者所熟悉的英国小说家。她的书信和日记，既是一个善良、敏感的女作家内心世界的自述，又是一篇篇优美的散文。

作家独具风韵的笔调在她的书信和日记中，表现得更加自如。记叙大自然的风光，抒发个人偶得之感慨，并非着意写来，却处处妙笔生辉。

这是一部具有文学和学术双重价值的著作。

## 目 录

曼斯菲尔德与小说创作（代序）	.....	陈家宁(1)
第一章 青春与不愉快的婚姻	.....	(11)
(1907年2月——1915年)		
第二章 爱弟之死	.....	(28)
(1915年11月——1916年8月)		
第三章 与劳伦斯夫妇在一起	.....	(39)
(1916年4月——1917年12月)		
第四章 病魔与战乱	.....	(53)
(1918年1月——1919年9月)		
第五章 死亡的威胁	.....	(102)
(1919年10月——1920年8月)		
第六章 病中耕耘	.....	(130)
(1920年9月——1922年5月)		
第七章 最后的日子	.....	(182)
(1922年6月——1923年1月)		

## 曼斯菲尔德与小说创作（代序）

陈家宁

曼斯菲尔德不但是有世界影响的女作家，而且也深受中国读者热爱。她的小说译文早在1927年就出现在中国，译者是著名诗人和文学家徐志摩。几年前，天津、上海都译了她的短篇小说集，她的零散的小说译文也不断在外国文学杂志和其它集子中出现。今天，百花文艺出版社决定出版她的日记书信选译也是件令人感到十分兴奋的事。

曼斯菲尔德在中国受到青睐并非出于偶然。她是个爱生活，爱大自然，有正义感的女作家。她同情弱小，憎恨强暴，在她的作品中常常能够看到她对被压迫者的深切关怀。她无论是写童心的天真、晚景的凄凉，还是写贫富的不均和妇女遭受的屈辱与欺压都能得到中国读者的理解。她的艺术造诣高深，善于用心理语言和情绪语言传达人物的感受，甚至会使中国读者感到与她作品中的人物在感情上息息相通，并忘记国界的存在。读了她写的《巴克妈妈的一生》，凡是在世纪初生活过的人，或者接触过那个时代的人的读者都会感到巴克妈妈这样的老太太不但英国有，而且她似乎就是我们常看到的中国老太太中的一个。她的爱孙跟她要一个便士，她从钱包里摸出来给他后问：

“你说，你给姥姥点什么呢？”这样的话似乎许多中国老太太都问过，似乎我们每个人都听到过。在《幸福》中，她对婴儿小贝有这样一段传神的描写：

孩子高高兴兴地吃着饭，看见小匙就张开嘴等着喂，喝完一口就摇摇小手，可也有几回勃莎刚把汤舀在匙里，她用手一推，把汤撒了一地。

.....

的确，她对小贝有说不出的喜爱，爱她那向前伸着的脖颈，爱她那在火光中晶莹透明的纤巧的脚趾。.....

尽管我们不是英国人，她所描写的那小手，那脖颈，那脚趾，不也是我们所熟悉，所热爱的么？这样的文字只有为小说艺术献身的人才能写得出来。曼斯菲尔德从很早便设法使她的父母理解她从事写作的理想不是儿戏。后来她潜心钻研小说艺术。她的小说技艺高超，表现手法十分丰富，有时在一个篇幅不长的故事中能同时采用近十种不同的手法。在小说创作中，她创出了自己独特的风格，打破了短篇小说的结构和模式，扩大了短篇小说的疆界，写出了散文式的，富有诗意的短篇小说。在中国，她受到文学界的重视并受到读者的欢迎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她的作品能引起中国读者的共鸣，她的手法，作家们可以借鉴。

到底哪一篇应算是曼斯菲尔德的代表作，似乎没有统一的答案，然而就其对短篇小说结构的改革和艺术的创新来说，《序曲》当置首位。《序曲》是她的短篇小说中较长的一篇，共由十二个片段组成，通篇没有集中的矛盾与

重大的冲突，既无所谓高潮，也无所谓开头与结尾，然而篇中的每一个人物都给读者留下了难忘的印象，而整个作品则给人以难以描述的美感。我一直想了解这篇奇特的作品是如何写成的。翻开曼斯菲尔德的书信日记，我读到了《序曲》写作前前后的全部过程。1985年我在北京师院学报上发表了《曼斯菲尔德短篇小说的艺术特色》一文，文中提到她的作品“带有透明而又和谐的特点……堪称是光和音乐的艺术。”许多名家作品的文字是富有音乐性的，而作品附着着光感的唯曼一人而已。当时我只是奇怪于这种现象。现在，我了解到在写《序曲》时，作者不但决心不再写“事物相雷同的表面现象”，而且有意让作品“带有一种光耀，一种余辉”。然而，我又一次感到奇怪了——她是如何使读者感到这种光耀，这种余辉的呢？日记没有泄露这一秘密。也许没有什么条文可以将这一点加以总结，因为铸成这篇文字的是生命，是爱，是童年的欢乐和失去爱弟的悲伤。曼斯菲尔德称《序曲》为“我的爱物”，“我的发明”（见1918年5月12日日记）。她最为关心《序曲》的发表。英国另一现代女作家弗吉尼亚·伍尔夫对此篇的赞赏使她感到欣慰。

我常与人争论，是否进行文学创作活动的人，其动机都是名和利。在有些人看来这是确定无疑的，而我对问题的回答是否定的。我认为为名利而进行创作的作家不会写出如曼小说这样的佳作。这一点在这个集子中也得到了证实。女作家在日记中写道，她要生活并且进行文学创作是为了要偿还“爱的债”。她之所以要写《序曲》是因为她对她与爱弟“共同生活过的那些时光负有责任。”（1915

年11月日记）。在写完《在海湾》之后，她激动不已。在给布雷特写的信中（1921年9月），她说她写这篇小说是为了让死去的亲人复活。“你们没有死，我亲爱的。一切都在记忆之中。我向你们致敬，我要忘却我自己，以使你们能够带着你们高贵的品德与美丽通过我得到再生。”爱正是这位有世界声望的女作家的创作原动力。她认为以恨和破坏做为写作动机是可鄙的。她说：“爱是法力无边的”（1919年11月8日）。“我再一次地坚信英格兰，不只是英格兰，而是整个人类……”（1918年6月11日）在集子中，我们多次读到她对诞生她的土地新西兰的爱以及对生活的爱。她在1918年2月20日给默利的信中说：“……我觉得我对永恒世界——即自然世界——的爱和渴望陡然增长了百万倍。想起那些在杂草丛中生长的小花、小溪、土地，以及我们能躺在上面仰望天空的地方，啊，我渴望这一切……”在1922年1月14日的日记中她再一次提到她所爱的“永恒的世界”，并说她希望做一个能传播光明的“太阳的孩子”。越是濒临死亡，她对生活的爱变得越热切。在曼斯菲尔德的作品中，充满了对日常生活细节的描绘。这些细节非但不显得繁琐，反倒像嫩叶上的一滴滴朝露，泛着生活的光和美。这是否是一个经历过战争和亲人的死亡，而且自己也要到另一个世界中去的人的特殊的感受？这样想好象不是完全没有道理。在1918年7月的日记中她写道：“就连我现在的健康问题，也是一种收获，这使生活显得那么丰富，那么重要，那么令人渴望……”在第二年11月16日的日记中，她进一步明确提出：“……通过生看死，这才是顶重要的。我们通过生命看待死亡就象

我们看待盛开的鲜花最终也会凋谢一样。我们要为花朵的美丽唱赞歌，我们要把它的美丽变为永恒，因为我们知道其中的意义。”“太阳的孩子”不但在传播着光明，而且也在传播着爱和美。在这个世界上生活着该是多么美好。这就是曼斯菲尔德在她的一些作品中要告诉我们的。

与对生活的爱同时燃烧着的是艺术的激情。写作在曼斯菲尔德的生活中是最为重要的内容，在给布雷特的一封信中她写道：“这维系人心的，无法描述的艺术激情，有何可与之相比！还有什么更令人向往呢？对我来说问题不是设法让火在室内燃烧得更旺，而是得把火压小点。如果你不尽早来看我，那等待你的将是一小堆灰烬和两只交叉摆放在上面的钢笔。”（1917年10月11日）她的爱心，她把美丽变成永恒的愿望，她的将把她自己烧为灰烬的艺术激情，这一切都象是功率很高的发动机推动着重病中的她，写出一篇又一篇佳作。直到病魔由肺部的“一个黑点”，变成一只“黑鸟”，又变成只喜欢上了她的“大黑狗”，最后夺走了她的生命。她的生命虽然是短暂的，但是由于她用它来使美丽变为永恒，因此也就获得了永恒的美丽。她的丈夫、文学评论家J·M·默利称她笔下的新西兰是她创造的“一个永恒的、纯真的国度”。当我们读着关于那个纯真的国度的一切的时候，能不想到那个为它而燃成灰烬的生命么？

当然，只有爱和激情还不足以造就一个小说艺术家。使曼斯菲尔德获得成功的还有她的现实主义创作方法，以及她对生活的观察与体验。读过她的作品的人都会认为她是个不折不扣的现实主义作家。她反对那种从浪漫的情怀

出发，从书本到书本的写作态度。在集中我们可以看到她主张诚实，反对虚假，我们还可以看到她主张毫无保留，毫无约束地面对现实，反对无视现实的态度。在她的许多作品中我们都会读到她对社会黑暗面的暴露以及对生活的批判，其中一些篇使我们领受到一种苦涩的味道。在日记中她也发点牢骚，然而我们从未见过她对生活的绝望与诅咒。她痛恨毁坏生活的人，在揭露他们的时候她手下毫不留情。然而，促使她去抨击强暴，揭露丑恶，描绘不幸的却是她的爱心。可以说她的作品是现实主义和爱二者结合产生的。在西方有的评论家还认为她在现实主义与热情之间，在无情与温情之间进行了完美的结合。她不但具有面对现实的勇气，而且具有对生活深刻的洞察力。评论家F·布朗认为她具备着“非凡的观察才能并能一下子抓住事物的本质”。她自己也认为“事物的本质……是最为重要的。”（1921年12月28日致希夫信）。她多次提到她是多么热衷于观察，她的日记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是观察日记。

除了对生活的观察，曼斯菲尔德还特别注意对生活的体验。在1919年12月13日给默利的信中她曾谈到萧伯纳的作品是写给人看的，“而不是与读者共同深入角色。他从来没有突破这一点。”在世纪初，英国当时年轻一代的作家确实对象萧伯纳、高尔斯华绥这样享有世界声誉的老一辈作家进行过不少批评。主要内容之一是有些老一代的作家更为注意人物之间的外在联系，而忽略了内心描绘。如果我们不从总体上去看对文学的贡献，单就这一点而论，新一代作家们无疑占着优势。对事物内在联系的挖掘和对人

物内心世界的揭示，代表着当时文学发展的方向，标志着小说新的里程，是小说在反映社会，描绘人生方面走向深入的表现。而在这方面曼斯菲尔德有着巨大的贡献。她善于描绘人物的内心世界，表现印象，传达感受。她之所以能做到这一点，秘诀在于她常常把自己化为所写的对象进行体验。她认为在描写和再创造某项事物之前首先要力图变成那件事物。“当我描写鸭子时，我发誓，我也是一只白鸭子，长着圆眼睛，在泛着黄沫的池塘里游浮，偶尔向水下自身的倒影飞快地瞥一眼……”（1917年10月11日致布雷特信）。在写《陌生人》时，她觉得仿佛是她自己在码头上站立着而且站了好几个小时，而当她写《旅程》时，她又变成了“凡尼拉，正搂着天鹅脖雨伞”。难怪她作品中的人和物都那么生动、传神。

在艺术上，曼斯菲尔德精益求精。读过她的作品的读者会感到她的小说有一种特别的韵致，文字在她的笔下也仿佛具有了魔力。除了那附着在她的作品上的圣洁的生命之光，她的文字还要唤起你的视觉、听觉、嗅觉、触觉……她要她的《在海湾》带点鱼腥的味道（1921年8月8日致布雷特信），使《柔弱的心》带上“柔软”、“轻巧”，“一切都含苞待放的感觉”，使《土耳其浴》带有“水淋淋，湿漉漉，象泥一样软的感觉”（1921年11月21日日记）。在写《布里尔小姐》一书时，她不仅对每一句的长短，甚至对每一句的韵律都作了选择。“我对每一段落的起伏也进行了斟酌。这是为了符合她，在那天，那个特别时刻的她。我写完之后就朗读——许多次——就好象一个人在弹奏乐器那样，尽力使它越来越接近布里尔小姐的表现，直

至相符。”她的那些文字不再是一般性的描绘。它们有色，有光，有味道，有韵律，有特有的情致与韵味。遗憾的是这种情致与韵味在译文中流失得很多，韵律也无法保证。还有人认为她作品的特点在于精确，这也是通过她的辛勤劳动达到的。在寄给丈夫的信中（1920年10月11日）她表示为了一字之差，她宁愿将文章重新写一遍。由此可见她在表达上的“精确”是天才与勤奋相结合的结果。作为一个作家应该能看到一般人所看不到的事，并能说出一般人用语言难以表达的话。这两点曼斯菲尔德都做到了。难怪她的影响经久不衰。她为小说艺术呕心沥血，耗尽生机。善于说故事的霍桑写了一篇《光辉的红宝石》。其中谈到八个寻宝的人。商人寻找大红宝石是为了卖钱，诗人和科学家是为了扬名，贵族是为了光宗耀祖，小民是为了夜间照明，为寻宝而浪费了一生的时间和生命的人如果得到宝石便想把它与自己一齐埋葬，厌世者寻宝则是想要向世人证明在这个世界上根本不存在任何光明美丽的东西。如果我们把小说艺术比做大红宝石，把曼斯菲尔德比做第九个寻宝的人，那么她寻宝的目的就是使宝石在人间放出光彩。

然而生活毕竟是生活，生活本身并不因女作家的美貌而改变它的丑陋，也不因女作家的柔肠而改变它的冷漠。从她的日记书信中我们可以看到生活对这个美丽多情而又有才华的女作家并不十分宠爱。在集子中我们可以读到许多在她的作品中读不到的东西。我们看到她“穿着条脏裙子，指甲缝里全是黑泥。”为了回伦敦她“化了妆”与一个“小癞蛤蟆”周旋。她拖着病体，忍受着孤独，熬过了

一个个难熬的冬天。在集子中，我们还瞥见了另一中国读者关心的作家——劳伦斯的生活以及曼斯菲尔德对劳伦斯夫妻的看法。对于性，她显然不像劳伦斯那么有兴趣，她更看重的是精神。集子中还反映了她与另一英国著名女作家——伍尔夫之间的交往。在世纪初的五位英国著名小说家——曼斯菲尔德、乔伊斯、劳伦斯、毛姆、伍尔夫之中，我们能读到其中三人之间的交往情况，这也是件有意思的事。

日记和书信并非有意识的创作，本无章节可谈，更不用说题目。但是为了读者阅读方便，我们编选时使每个章节在内容上都有所侧重，并尽量使这个集子成为部头小而内容丰富的选本。就整个集子而论，我们侧重于女作家的创作活动，与文人的交往，对文学的见解和她对生活的感受。曼斯菲尔德的书信日记材料很多。我们选择了C.K. Stead的本子做为基本的依据。参加翻译的人员有杨阳、印京华、陈晓莉、孙怡青、孙晨、陈家宁。翻译日记与翻译作品不同，日记是写给自己看的，所以有时思维跳跃，难以捕捉。日记中的句子有时只有半句，有时只有一两个字，前后不接，意思不清。书信中涉及的对文学的见解和评论也十分抽象，用了一些难懂的比喻，有时意思十分朦胧，语言也不像作品中那么规范。美国专家Joe.Uren eck在原文的理解方面给了译者们许多帮助，在此特别表示感谢。集子中除英语外还出现了德语、法语，有时一个字是英、法一体。对于这些，译者们都尽量设法搞通意思。集中提到的外国文学著作，我们也要求译者尽量地找了中译本，使人物的名字统一起来。至于曼小说的篇名，译

者们也尽量照中译本译。但是有的篇目国内译的题目不统一，与原文也有一定距离，在这种情况下就照原文译了。除原文中的注释以外，译者们也做了不少注释，但集中出现的人名与地名仍有许多做不出注释，请读者原谅。翻译这本书信日记集，我们做了一定的努力，但错误与不周之处是难免的，望读者给予指正。

# 第一章

## 青春与不愉快的婚姻

(1907年2月——1915年)

[凯瑟琳·曼斯菲尔德·卜香，1888年10月14日生于新西兰的惠灵顿，是新西兰富商、银行家哈罗德（后成为哈罗德爵士）的第三个女儿。凯瑟琳还有一个妹妹和一个弟弟。1893年，全家迁至距惠灵顿几英里外的卡罗里。凯瑟琳·曼斯菲尔德最优秀的小说中，都有着她对那时家庭生活的回忆。短篇小说《序曲》即做为小说《卡罗里》的序篇而得名。]

1898年，凯瑟琳全家又搬回惠灵顿。凯瑟琳十三岁时爱上了拉大提琴的男孩阿诺德·特罗威尔。阿诺德不久获奖学金前往欧洲旅行。凯瑟琳开始从师于阿诺德的父亲，学习拉大提琴。在这段时间里，她的志向在音乐和文学之间摇摆不定。

1903年初，凯瑟琳全家启程前往伦敦，把三个大女儿安顿在伦敦哈利街的皇家学院。凯瑟琳当时年仅十四。在此，她用“凯瑟琳·曼斯菲尔德”的名字，写出了最初的短篇小说。她在皇家学院的朋友当中，有艾达·康斯坦斯·贝克，她在凯瑟琳的生活中一再地出现（经常被称为由她

为自己选定的名字：莱斯利·摩尔或L·M·）。

凯瑟琳姐妹三人度过了近四年的皇家学院学习生活。1906年底，凯瑟琳的父母来到伦敦接女儿回国。凯瑟琳依依不舍地离开了英国，并决心很快重返英国。回到新西兰后，她更加确信她的祖国不能为她提供她所渴望的那种生活。直至1908年，凯瑟琳一直都在缠着她的父母，让他们相信她要成为作家的雄心壮志不是儿戏，而要实现这一雄心壮志，就必须允许她在伦敦生活。

1908年8月，年龄不足二十但决心成为有成就的作家的凯瑟琳·曼斯菲尔德回到了伦敦。她每年可以从父亲那里得到一百英镑的津贴。这以后三年的经历在她一生中最为窘迫、最为混乱，而在其信件和日记中却鲜有记载。

1908年至1909年，她与年轻的大提琴手阿诺德·特罗威尔重温友情，并爱上了他的兄弟小提琴手加尼特，但却同声乐教师乔治·鲍登（比她年长11岁）结了婚。她只同他过了一夜，就跑到了加尼特·特罗威尔身边，并且怀了孕。她到巴伐利亚去旅行。在那里，她写了许多小品，为她的第一部书打下了基础。后来她流产了，回到了伦敦。1910年，她的德文小品开始出现在A·R·奥瑞奇的期刊《新时代》上，1911年12月《在一个德国公寓里》发表，并很有希望获得巨大成功，但是她的出版商史蒂文·斯威夫特后来破产了。

在这段时间里，凯瑟琳另有多次恋爱，并曾再次怀孕，但也以流产告终。

1912年初，凯瑟琳·曼斯菲尔德认识了米德尔顿·默利。默利此时还是牛津大学的学生，并刚刚开始编辑一份